

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公司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普华永道中天”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和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，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香港商报》披露的《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以及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变更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普华永道中天作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指派曾启明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曾启明已从普华永道中天离职，不在普华永道中天工作，为了按时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，更好地配合公司 2025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，经普华永道中天安排，指派注册会计师韩杨接替曾启明，完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相关工作。变更后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韩杨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及诚信记录和独立性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韩杨，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，2021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7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5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韩杨女士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，未

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, 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韩杨女士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1 日